

证券代码：002064

证券简称：华峰化学

公告编号：2023-021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8 日收到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送达的《关于更换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通知》。东方投行原指定保荐代表人汪飞、葛绍政具体负责公司持续督导期间保荐工作，法定持续督导的期间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现因汪飞女士工作变动，为保证持续督导保荐工作的有序进行，东方投行指定王震先生接替汪飞女士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负责持续督导工作，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王震先生简历如下：

王震先生，现任东方投行投资银行部资深业务总监、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硕士研究生。曾负责或参与新风光IPO、拱东医疗IPO、利欧股份可转债、中茵股份非公开发行等项目，拥有丰富的改制上市、再融资等资本运作经验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华峰化学非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王震和葛绍政，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8 日